

四川省手术和治疗辅助操作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及医保支付类别表

使用说明：

1. 5 个 3D 打印项目价格构成里所指的物料消耗，包括但不限于塑料、树脂、金属粉末、生物墨水、细胞等 3D 打印材料。

2. 所定价格属于政府指导价为最高限价，下浮不限。同时，医疗机构申报的技术改良进步项目，可采取“现有项目兼容”方式处理，无需申报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3. “价格构成”指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是省、市级医保部门制定调整项目价格的测算因子，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不是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价格构成中包含但临床实践中非必要、未发生的，无需强制要求公立医疗机构减计费用。所列“设备运转成本”包括但不限于操作设备、器具及固定资产投入。

4. “加收项”指同一项目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确有必要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而细分的一类子项，包括在原项目价格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收费的情况，具体的加/减收标准（加/减收率或加/减收金额）由省、市级医疗保障部门依权限制定；实际应用中，同时涉及多个加收项的，以项目单价为基础计算相应的加/减收水平后，据实收费。

5. “扩展项”指同一项目下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只扩展价格项目适用范围、不额外加价的一类子项，子项的价格按主项目执行。

6.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灭菌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标签、垃圾处理用品、润滑剂、治疗巾（单）、棉球、棉签、纱布（垫）、普通绷带、固定带、治疗护理盘（包）、普通注射器、护（尿）垫、中单、冲洗工具、备皮工具、耦合剂、无菌罩、软件（版权、开发、购买）成本等。基本物质资源消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

7. 价格构成中所称“穿刺”为主项操作涉及的必要穿刺技术，价格构成中的穿刺操作不可收取相关费用；独立穿刺项目可按相应治疗价格项目收取。

8. “包括……”“……等”属于开放型表述，所指对象不仅局限于表述中列明的事项，也包括未列明的同类事项。

9. 价格表所设立价格项目为通用项目，已在其他类别立项指南特定学科中单独设立价格项目的，优先执行特定学科的价格项目。

10. 医保部门相应功能模块建成后，医疗机构开展相关“医学 3D 重建辅助操作”“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远程手术辅助操作”的，需保存并上传符合要求的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未提供上传数据和存储服务的，执行减收政策，减收 100 元。

11. 临床实践中，手术和治疗的¹操作多需辅助操作技术伴随进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中，对于应用辅助操作技术的手术或治疗合并设置了专门项目的，医疗机构按照其立项收费，不得重复收取辅助操作费。例如，“心脏直视消融费”的价格构成已包含射频消融，不得重复收取“射频辅助操作费” ;对于应用辅助操作技术的手术或治疗未合并设置专门项目的，医疗机构按照“手术/治疗价格”+“辅助操作费”的方式收费，无需另行申报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12. 在诊疗项目服务中，除另有规定的，不足一个计价单位的按一个计价单位计算。

13.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相关的辅助操作费。

14. 手术和辅助操作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落地后，原妇科、产科、体被系统、呼吸系统、泌尿系统、疝、甲乳类、眼科类、耳鼻喉科、骨骼肌肉系统、神经系统、心血管系统等立项指南落地文件中关于辅助操作的价格政策自本价格表施行之日起废止。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1	017500000010000	医学 3D 重建辅助操作费	通过数字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等将患者影像检查结果构建虚拟 3D 模型，满足术前规划、导板设计、手术预演、可植入假体制作等需要。	所定价格涵盖计算软件或人工智能建模、协助医生提前预演手术操作并研判手术效果、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 100 元。 2. 口腔种植类的按“医学 3D 建模(口腔)”收费	287	263	239	215	191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2	017500000020000	医学 3D 模型打印辅助操作费	通过增材制造技术将虚拟 3D 模型制备成仅具有病情诊断、手术规划功能的实体模型。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 打印、实时监控、取出、去除支撑、固化、表面处理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口腔种植类的按“医学 3D 模型打印（口腔）”收费	493	452	411	370	329	丙类	
3	017500000030000	医学 3D 导板打印辅助操作费	通过增材制造技术将虚拟 3D 模型制备成作用于手术部位、确保手术器械或植（介）入物精准到达预定位置的实物模板。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 打印、实时监控、取出、去除支撑、固化、表面处理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口腔种植类的按“医学 3D 导板打印（口腔）”收费	1737	1593	1448	1303	1158	丙类	
4	017500000040000	生物 3D 打印（组织）辅助操作费	通过生物打印技术将 3D 模型制作成用于治疗或辅助治疗的仿生生物组织。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 打印、实时监控、取出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一次性打印多件的，第二件起按 60%计价，多件累计收费三甲医院不超过 8320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7623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6932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6240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5543 元。	1600	1466	1333	1200	1066	丙类	
5	017500000050000	生物 3D 打印（血管）辅助操作费	通过生物打印技术将 3D 模型制作成用于治疗或辅助治疗的仿生生物血管。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 打印、实时监控、取出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7023	6438	5853	5268	4682	丙类	
6	017500000060000	生物 3D 打印（器官）辅助操作费	通过生物打印技术将 3D 模型制作成用于治疗或辅助治疗的仿生生物器官。	所定价格涵盖模型接收、材料准备、3D 打印、实时监控、取出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物料消耗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件		市场调节价	市场调节价	市场调节价	市场调节价	市场调节价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7	017300000010000	示踪辅助操作费（阴性显示）	通过各种方式引入示踪品，降低目标区域的信号强度，确定病变位置和范围。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引入示踪品、识别目标区域、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365	334	304	274	243	丙类	
8	017300000020000	示踪辅助操作费（阳性显示）	通过各种方式引入示踪品，增强目标区域的信号强度，确定病变位置和范围。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引入示踪品、识别目标区域、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365	334	304	274	243	丙类	
9	017100000010000	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	通过光学和成像等系统，术中放大细微结构或病灶组织，辅助完成手术。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辅助显示、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 术中扫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成像辅助操作		次	1. 仅提供照明、直接放大成像功能的通用型显微设备，纳入眼科等相关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价格构成，不再收取“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 2. 本项目收费标准按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15%计算加收。 3. 口腔科牙体缺损治疗、根管治疗“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每牙体/每根管 80 元计价。	15%	15%	15%	15%	15%	按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医保支付政策保持一致	1、各种美容、健美项目以及非功能性整容、矫形手术等不支付。 2. 各种减肥、增胖、增高项目不支付。
	017100000010001	术中显微成像辅助操作费－术中扫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成像辅助操作（加收）					次		66	61	55	50	44	按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医保支付政策保持一致	1、各种美容、健美项目以及非功能性整容、矫形手术等不支付。 2. 各种减肥、增胖、增高项目不支付。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10	017100000020000	术中立体成像辅助操作费	通过立体成像功能，以虚拟现实、混合现实等各类方式还原视野的立体纵深感，术中为手术提供可视化、沉浸式的立体光影像支持，辅助完成手术。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连接、设备调试、辅助显示、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689	631	574	517	459	丙类	
11	017400000020000	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费	通过融合医学影像、计算机定位追踪及实时反馈等技术，术中实时显示手术路径、靶点，并提供必要的操作指导。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图像采集、传输、调节、定位、实时成像、引导、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本项目所称的“显示手术路径、靶点”，其显示方式包括虚拟现实、混合现实等各类立体成像。 2. 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 100 元。 3. 不得同时收取引导费用。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丙类	
12	017100000030000	超声切割刀辅助操作费	利用超声产生穿透或振动效应，实现切割组织、凝闭血管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切割、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超声切割刀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514	514	514	514	514	丙类	
13	017100000040000	超声吸引刀辅助操作费	通过超声产生空化作用，实现粉碎、吸出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粉碎吸引、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超声吸引刀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14	017100000050000	电刀辅助操作费	通过电流产生热效应，实现切割、凝血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切割、凝血、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 电刀辅助操作费-血管切割闭合系统辅助操作费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电刀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100	100	100	100	100	丙类	
		电刀辅助操作费 - 血管切割闭合系统辅助操作（加收）					次		900	900	900	900	900	丙类	
15	017100000060000	等离子刀辅助操作费	通过电场激发产生等离子体，实现切割、凝固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切割、凝固、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 氩等离子刀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等离子刀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335	335	335	335	335	丙类	
	017100000060100	等离子刀辅助操作费 - 氩等离子刀（扩展）					次		335	335	335	335	335	丙类	
16	017100000070000	电磁刀辅助操作费	通过电磁场产生涡流与热效应等，实现切割、烧灼或气化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试、切割、烧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电磁刀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644	644	644	644	644	丙类	
17	017100000080000	激光辅助操作费	通过激光实现切割、凝固或气化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激光操作、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光纤、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光纤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激光辅助操作费”。 2. 口腔激光照射治疗按物理治疗“激光治疗费（浅表照射）”收费。	525	525	525	525	525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18	017100000090000	飞秒激光辅助操作费	通过飞秒激光实现切割、凝固或气化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激光操作、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眼科按单侧计费	3146	2884	2622	2360	2098	丙类	
19	017100000100000	准分子激光辅助操作费	通过准分子激光实现切割、凝固或气化组织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激光操作、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眼科按单侧计费	510	468	425	383	340	丙类	
20	017100000110000	射频辅助操作费	通过高频交流电产生热效应，实现组织坏死或气化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射频操作、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射频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102	102	102	102	102	丙类	
21	017100000120000	微波辅助操作费	通过高频电磁波产生热效应，实现组织坏死或气化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微波操作、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微波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700	700	700	700	700	丙类	
22	017100000130000	冷冻辅助操作费	通过冷冻介质，迅速冷却组织，使组织坏死或气化，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冷冻操作、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冷冻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50	50	50	50	50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23	017200000010000	微动力辅助操作费	通过微动力设备，实现组织切削、打磨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切割吸引、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微动力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1000	916	833	750	666	丙类	
24	017200000020000	微动力辅助操作费（口腔）	通过口腔微动力设备，实现组织切削、打磨等操作，辅助完成口腔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切割打磨、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微动力辅助操作费(口腔)”。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170	170	170	170	170	丙类	
25	017100000140000	水动力辅助操作费	通过高压液流，实现切割、清创等操作，辅助完成手术或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参数调节、切割吸引、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可复用刀具、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医疗机构使用一次性刀具的，按零差率销售，不得收取“水动力辅助操作费”。 2. 同一复用刀具有多种辅助操作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500	500	500	500	500	丙类	
26	017300000030000	X线透视引导辅助操作费（平扫）	通过普通X线透视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透视、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1. 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 50%叠加计价，三甲医院最高收费不超过 140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128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116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104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92 元。	70	64	58	52	46	甲类	
27	017300000040000	X线透视引导辅助操作费（机械臂-二维成像）	通过各种类型机械臂扫描形成二维图像，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透视、引导、撤除、处理用物，及必要时进行三维重建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1.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 50%叠加计价，三甲医院最高收费不超过 450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414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376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338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300 元。	225	207	188	169	150	甲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28	017300000050000	X线透视引导辅助操作费（机械臂-三维成像）	通过各种类型机械臂扫描直接形成三维图像，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透视、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1.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 50%计价，三甲医院最高收费不超过 700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642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584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526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468 元。	350	321	292	263	234	甲类	
29	017300000060000	X线透视引导辅助操作费（数字减影）	通过数字减影透视技术，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1.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 50%计价，三甲医院最高收费不超过 700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642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584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526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468 元。	350	321	292	263	234	乙类	
30	017300000070000	计算机体层扫描引导辅助操作费	通过计算机体层扫描或透视成像，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扫描、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1. 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计算机体层扫描（CT）检查同时收取。 2.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3. 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 50%计价，三甲医院最高收费不超过 576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528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480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432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384 元。	288	264	240	216	192	乙类	
31	017300000080000	磁共振引导辅助操作费	通过磁共振引导，为手术或治疗操作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扫描、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半小时	1. 操作过程中不与相应部位磁共振（MR）检查同时收取。 2.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3. 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 50%计价，三甲医院最高收费不超过 1000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900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800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700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640 元。	500	450	400	350	320	乙类	
32	017300000090000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治疗）	通过超声技术，为治疗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超声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 彩色多普勒超声加收 11 便携式超声引导减收		10 分钟	1.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 10 分钟为基础计价，超出时间每增加 10 分钟按 60%叠加计价，三甲医院主项目最高收费不超过 103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95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86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77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68 元。 3. 不可同时收取超声检查费用。	47	43	39	35	31	甲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017300000090001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治疗）-彩色多普勒超声(加收)					10 分钟	1.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 10 分钟为基础计价，超出时间每增加 10 分钟按加收收费用的 60%叠加计价，三甲医院加收项目最高收费不超过 64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59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53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48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42 元。	62%	62%	62%	62%	62%	甲类	
	017300000090011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治疗）-便携式超声引导(减收)					10 分钟	1.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 10 分钟为基础计价，超出时间每增加 10 分钟按便携式超声引导的 60%叠加计价，三甲医院总费用不超过 59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54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49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44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39 元。	43%	43%	43%	43%	43%	甲类	
33	017300000100000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手术）	通过超声技术，为手术提供可视化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超声引导、撤除、处理用物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 彩色多普勒超声加收 11 便携式超声引导减收		半小时	1.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 50%叠加计价，三甲医院主项目最高收费不超过 520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478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434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390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348 元。 3. 不可同时收取超声检查费用。	260	239	217	195	174	甲类	
	017300000100001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手术）-彩色多普勒超声(加收)					半小时	1.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 50%叠加计价，三甲医院加收项目最高收费不超过 520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478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434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390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348 元。	260	239	217	195	174	甲类	
	017300000100011	超声引导辅助操作费（手术）-便携式超声引导(减收)					半小时	1. 计价时间以引导实际使用时间为准。 2. 单次引导以半小时为基础计价，超出部分每增加半小时按便携式超声引导的 50%叠加计价，三甲医院总费用不超过 421 元、三乙医院不超过 387 元、二甲医院不超过 352 元、二乙医院不超过 316 元、二乙以下医院不超过 282 元。	19%	19%	19%	19%	19%	甲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34	017400000010000	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费（导航）	通过手术机械臂平台，操控手术器械，参与导航、定位等引导操作。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体位摆放、制定计划、导航、定位、撤除、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使用的器械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不与“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费”同时收取。 2. 单台设备同时具备导航、部分执行、精准执行中的两项或三项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3. 本项目收费标准按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50%计算加收；加收金额三甲医院低于1800元的按1800元收费，高于3600元的按3600元收费、三乙医院低于1650元的按1650元收费，高于3300元的按3300元收费、二甲医院低于1500元的按1500元收费，高于3000元的按3000元收费、二乙医院低于1350元的按1350元收费，高于2700元的按2700元收费、二乙以下医院低于1200元的按1200元收费，高于2400元的按2400元收费。 4. 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100元。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	丙类	
35	017100000150000	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费（参与执行）	通过手术机械臂平台，以映射控制的方式，辅助医务人员操控手术器械，参与完成构建通道、打孔或切割中的一个或若干个手术步骤。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体位摆放、制定计划、导航、定位、探查、调节、控制机械臂完成部分手术操作、撤除、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使用的器械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不与“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费”同时收取。 2. 单台设备同时具备导航、部分执行、精准执行中的两项或三项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3. 本项目收费标准按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150%计算加收；加收金额三甲医院低于5000元的按5000元收费，高于12000元的按12000元收费、三乙医院低于4584元的按4584元收费，高于11000元的按11000元收费、二甲医院低于4167元的按4167元收费，高于10000元的按10000元收费、二乙医院低于3750元的按3750元收费，高于9000元的按9000元收费、二乙以下医院低于3334元的按3334元收费，高于8000元的按8000元收费。 4. 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100元。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15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15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15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15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150%	丙类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元）					医保支付类别	限定支付范围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36	017100000160000	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费（精准执行）	通过手术机械臂平台，以映射控制的方式，辅助医务人员操控手术器械精准完成手术的全部步骤，或精准完成手术中器官、组织的切除、重建、修复等全部关键步骤。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体位摆放、制定计划、导航、定位、探查、调节、控制机械臂完成手术操作、撤除、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使用的器械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不与“手术路径导航辅助操作费”同时收取。 2. 单台设备同时具备导航、部分执行、精准执行中的两项或三项功能的，医疗机构实际收费时，按收费标准最高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计费，不叠加计费。 3. 本项目收费标准按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300%计算加收；加收金额三甲医院低于16000元的按16000元收费，高于26000元的按26000元收费、三乙医院低于14666元的按14666元收费，高于23834元的按23834元收费、二甲医院低于13333元的按13333元收费，高于21667元的按21667元收费、二乙医院低于12000元的按12000元收费，高于19500元的按19500元收费、二乙以下医院低于10666元的按10666元收费，高于17334元的按17334元收费。 4. 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100元。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30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30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30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30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300%	丙类	
37	017100000170000	远程手术辅助操作费	通过计算机平台远程操控手术器械，精准完成手术的全部步骤，或精准完成手术中器官、组织的切除、重建、修复等全部关键步骤。	所定价格涵盖设备准备、体位摆放、制定计划、导航、定位、探查、调节、控制机械臂完成手术操作、撤除、处理用物、数据处理与上传存储（含数字方式）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以及配套使用的器械耗材、设备运转成本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 不与“手术导航辅助操作费”“手术机械臂辅助操作费”同时收取。 2. 本项目收费标准按主手术对应价格项目500%计算加收；加收金额三甲医院低于20000元的按20000元收费，高于37000元的按37000元收费、三乙医院低于18334元的按18334元收费，高于33916元的按33916元收费、二甲医院低于16667元的按16667元收费，高于30833元的按30833元收费、二乙医院低于15000元的按15000元收费，高于27750元的按27750元收费、二乙以下医院低于13334元的按13334元收费，高于24666元的按24666元收费。 3. 医疗机构未上传医疗数据和设备运行记录的，应执行减收政策，减收100元。 4. 远程指跨地市且距离超过300公里。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0%	主手术项目价格的500%	丙类	